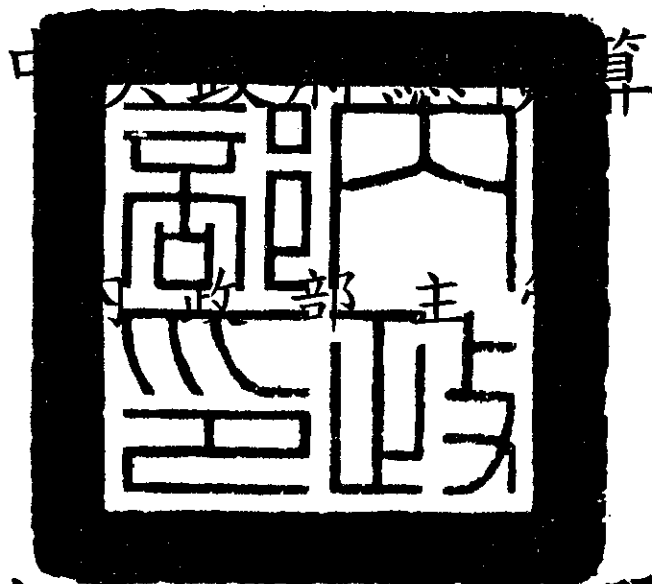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管理會 編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頁次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
二、主要表	
(一)收支預計表	13
(二)餘絀撥補預計表	14
(三)現金流量預計表	15
三、明細表	
(一)投融資業務收入明細表	17
(二)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18
(三)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19
(四)投融資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20
(五)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22
(六)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24
(七)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26
(八)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28
(九)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30
(十)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32
(十一)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34

(土)資產折舊明細表	36
(土)無形資產攤銷明細表	37
(土)長期投資明細表及說明	38
(土)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	41
(土)長期債務舉借餘額明細表	42
(土)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43

四、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45
(二)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及說明	47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50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51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52

五、附錄

(一)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報告表	53
--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為使中央能有充裕且具彈性運用之資金大力推展都市更新，爰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 18 條規定於 98 年設置「中央都市更新基金」，加速推動政府為主都市更新案及協助民間推動自主更新整建維護與規劃設計等相關工作，以達成健全都市機能、提昇城市競爭力之目的，並帶動營建產業景氣，提高經濟成長。

二、組織概況

依「中央都市更新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5 條規定設置中央都市更新基金管理會管理之，該會置委員 11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由本部政務次長兼任之，1 人為副召集人，由本部主任秘書兼任之，其餘委員，由本部就有關機關代表及學者、專家聘兼（派聘）之；本會置執行秘書 1 人，幹事 3 人。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經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102年6月30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101)年度決算結果

- (一) 業務收入：決算數109億4,570萬6千元，較預算數149億3,200萬元，減少39億8,629萬4千元，約26.70%，主要係「新北市板橋浮洲合宜住宅招商投資興建計畫第一區及第二區土地標售案」權利金收入，配合「新北市板橋浮洲榮民公司及周邊地區合宜住宅投資興建計畫案」執行成本認列。
-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79億3,584萬7千元，較預算數115億6,432萬3千元，減少36億2,847萬6千元，約31.38%，主要係「新北市板橋浮洲榮民公司及周邊地區合宜住宅投資興建計畫案」道路闢建工程配合用地徵收分年辦理、部分土地將另案開發及俟地上物占用排除後方於後續年度辦理有償撥用等，未於101年度認列不動產投資成本。
- (三) 業務外收入：決算數1,082萬7千元，較預算數71萬8千元，增加1,010萬9千元，約1,407.94%，主要係實際利率較預算利率高，以致實際利息收入增加。
- (四) 決算數總收入109億5,653萬3千元，總支出79億3,584萬7千元，收支相抵計賸餘30億2,068萬6千元。

二、上(102)年度截至6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 (一) 業務收入：預計業務收入0元，實際業務收入587萬9千元，主要係「新北市板橋浮洲合宜住宅招商投資興建計畫第一區及第二區土地標售案」權利金收入，配合「新北市板橋浮洲榮民公司及周邊地區合宜住宅投資興建計畫」執行成本認列。
-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預計業務成本與費用9,148萬5千元，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8,131萬5千元，較預計數減少1,017萬元，約11.12%，主要係補助地方政府辦理都市更新重建先期整合作

業、輔導成立都市更新會及擬具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報核，因其不熟悉作業程序，致辦理發包及請款作業時間延遲。

- (三) 業務外收入：預計業務外收入84萬6千元，實際業務外收入920萬7千元，較預計數增加836萬1千元，約988.30%，主要係實際利率較預算利率高，致利息收入增加。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 (一) 本基金推動計畫目標：依101年9月19日奉行政院核定之修正都市更新產業行動計畫，推動都市更新案招商投資及住戶自主更新政策，並運用本基金提供初期之資金，投入招商作業、擬訂都市更新相關計畫及代墊土地取得費用、地上物拆遷費，藉以提高都市更新案招商誘因，俟都市更新案順利招商投資後，回收歸墊基金循環運用。

- (二) 預計辦理案件：

1. 本年度編列都市更新投資8億7,098萬5千元，主要係辦理政府為主都市更新案招商投資開發，由基金投資擬訂事業計畫與權利變換計畫費用、招商計畫作業費用及地上物拆除費、補償費等相關經費，俟招商成功或都市更新案完成後回收歸墊，計畫辦理之案件俟個案推動時程機動調整。預計辦理案件如下：

- (1) 「新竹火車站後站地區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700萬元。

- (2) 「新竹市國際商場周邊地區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350萬元。

- (3)「臺中市豐原火車站後站周邊地區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387萬8千元。
- (4)「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捷運圓山站西側地區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1,000萬元。
- (5)「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心倉庫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810萬元。
- (6)「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寶清街宿舍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500萬元。
- (7)「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嘉興街學生宿舍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962萬5千元。
- (8)「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電力修護處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1,620萬元。
- (9)「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女中南側地區都市更新案」委託技術服務案2,463萬5千元。
- (10)「新北市板橋浮洲榮民公司及周邊地區合宜住宅投資興建計畫」案7億8,304萬7千元，包括：
- <1>道路工程闢建經費6億3,331萬2千元及招商履約管理費833萬5千元。
- <2>「新北市板橋浮洲榮工修配廠房4棟歷史建築遷移及再利用工程」調查研究(含修復及再利用計畫)、規劃設計、監造暨工作報告書製作之委託技術服務案及遷移工程9,900萬元。
- <3>「新北市板橋浮洲地區商業區更新開發招商計畫」委

託技術服務案400萬元。

〈4〉台北氣象站(板橋站區)都市計畫變更及辦公廳舍遷建案3,840萬元。

2. 本年度編列補助經費3億元，主要係辦理都市更新產業行動計畫之補助項目，各項費用如下：

(1)補助地方政府辦理都市更新重建先期整合作業、輔導成立都市更新會及擬具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報核3,000萬元。

(2)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私有老舊公寓大廈整建維護規劃設計與工程施作5,000萬元。

(3)補助地方政府遴選專業團隊辦理都市更新業務2,000萬元。

(4)補助政府機關(構)辦理更新地區之先期規劃、都市更新計畫擬訂、都市計畫變更、招商委外規劃以及關聯性公共工程費用2億元。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

(一) 本年度預算數為88萬元，係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一次性項目機械及設備88萬元。

(二) 資金來源為自有資金(營運資金)88萬元。

(三) 103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詳圖1。

(四)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編列88萬元，均係一次性項目機械及設備88萬元，主要為辦理「都市更新電子化審查作業系統建置委託案」、都市更新業務所需電腦及印表機等硬體設備。

三、執行政府重要政策

本基金依 101 年 9 月 19 日行政院核定之修正都市更新產業行動計畫，由本部推動都市更新案招商投資及住戶自主更新，以促進國家資產有效利用，提高國家資產價值。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 預計業務收入7億7,177萬4千元，主要係「新北市板橋浮洲榮民公司及周邊地區合宜住宅投資興建計畫」案之預收收入認列不動產投資收入。
- (二) 預計業務成本與費用10億1,855萬6千元，主要係辦理「新北市板橋浮洲榮民公司及周邊地區合宜住宅投資興建計畫」案及都市更新產業行動計畫之補助費用。
- (三) 預計業務外收入69萬2千元，主要係利息收入。
- (四) 預計業務外費用601萬4千元，主要係利息費用。
- (五) 業務總收支相抵後，計有短絀2億5,210萬4千元，主要係辦理都市更新產業行動計畫之補助所致。
- (六) 本年度及最近5年收入及短絀、成本與費用圖表，詳見圖2及圖3。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 (一) 本年度預計預計短絀2億5,210萬4千元，連同前期待填補短絀1億6,833萬1千元，合計短絀4億2,043萬5千元，待以後年度填補。
- (二) 最近5年賸餘分配圖表，詳見圖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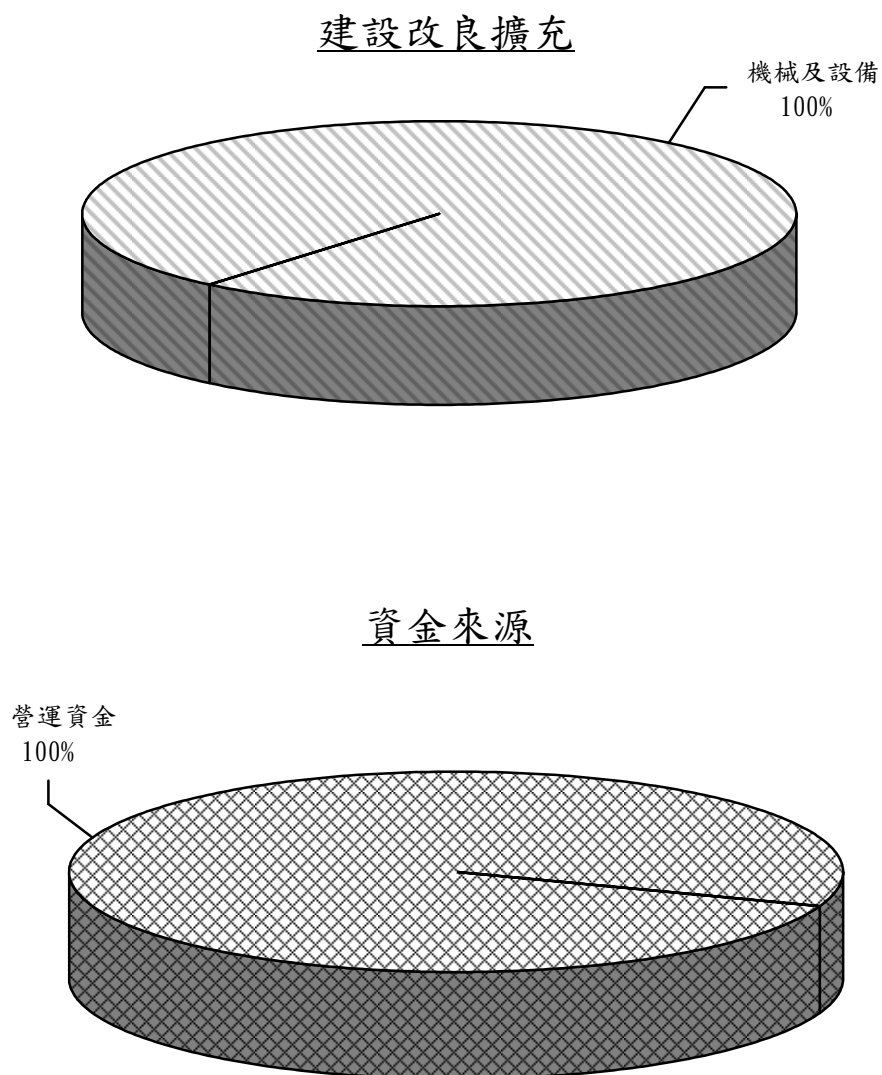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 (一) 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出10億2,067萬5千元。
 - 1. 本期短絀2億5,210萬4千元。
 - 2. 調整非現金項目，係折舊及折耗18萬元、攤銷8萬3千元、流動資產淨減13萬元及流動負債淨減7億6,896萬4千元。

- (二) 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2億61萬8千元，包括減少長期投資6億8,004萬7千元、增加長期投資8億7,098萬5千元、增加固定資產88萬元及增加無形資產880萬元。
- (三) 預計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8億5,000萬元，係增加長期債務8億5,000萬元。
- (四) 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3億7,129萬3千元。
- (五)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6億1,160萬2千元。
- (六) 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2億4,030萬9千元。

圖1

103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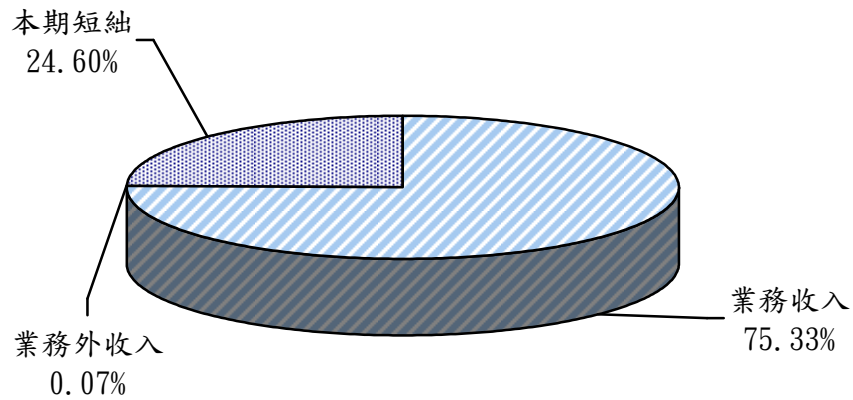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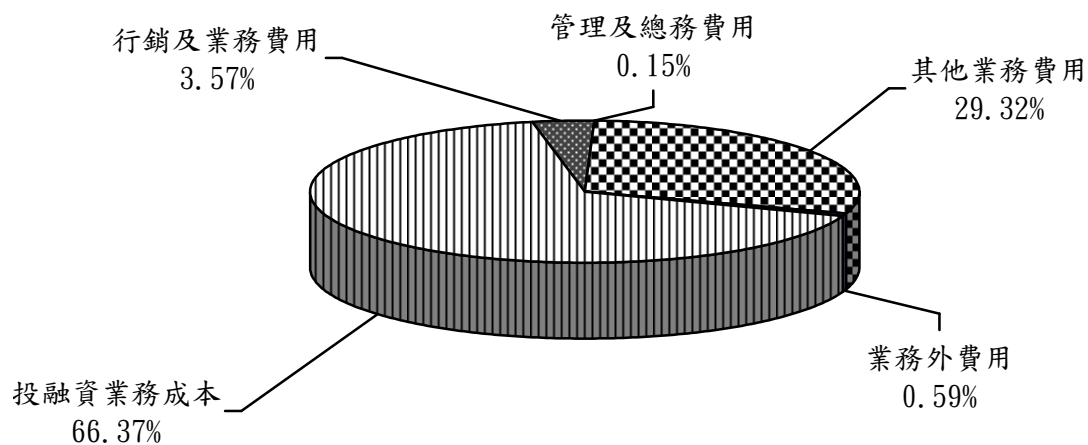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03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03年度預算
機械及設備	880	營運資金	880
合 計	880	合 計	880

圖2

103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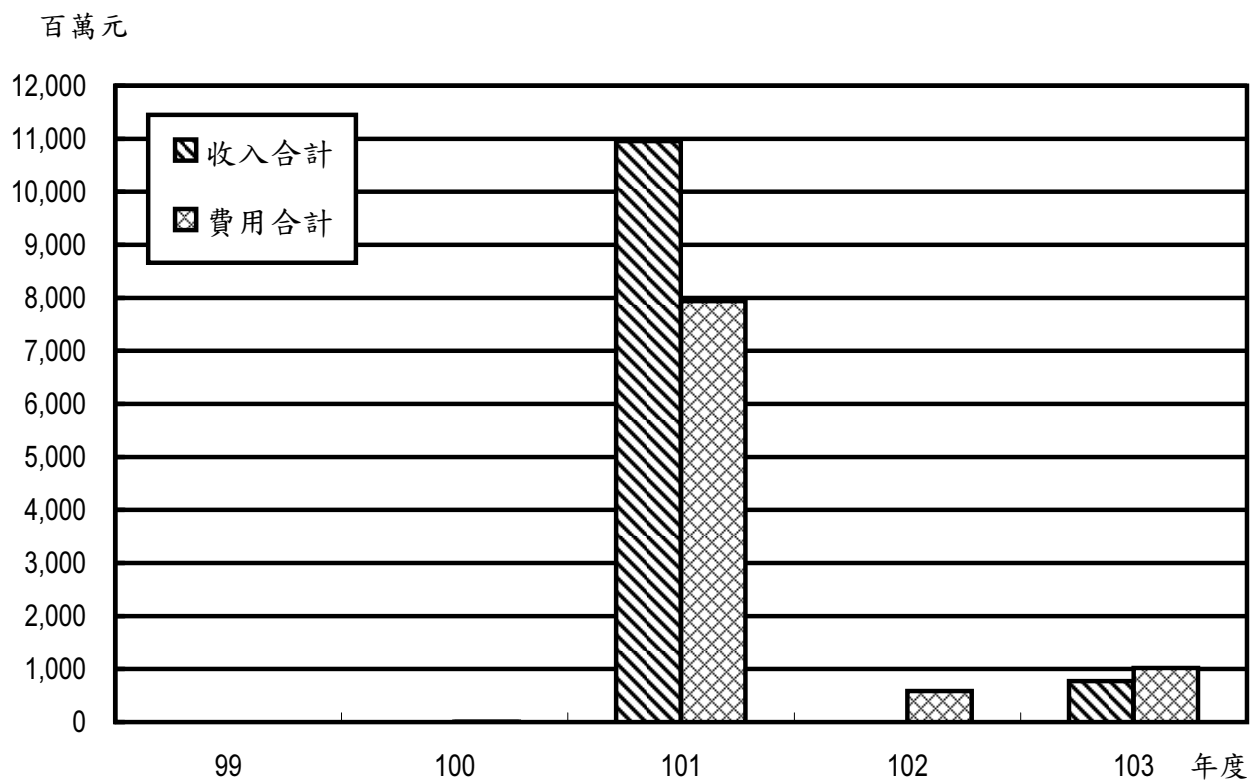
收入及短絀成本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 入 及 短 絀	103年度預算	成 本 與 費 用	103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771,774	業務成本與費用	1,018,556
投融資業務收入	768,964	投融資業務成本	680,047
其他業務收入	2,810	行銷及業務費用	36,563
業務外收入	692	管理及總務費用	1,496
本期短絀	252,104	其他業務費用	300,450
		業務外費用	6,014
收入及短絀總額	1,024,570	成本與費用總額	1,024,570

圖3

最近5年收入與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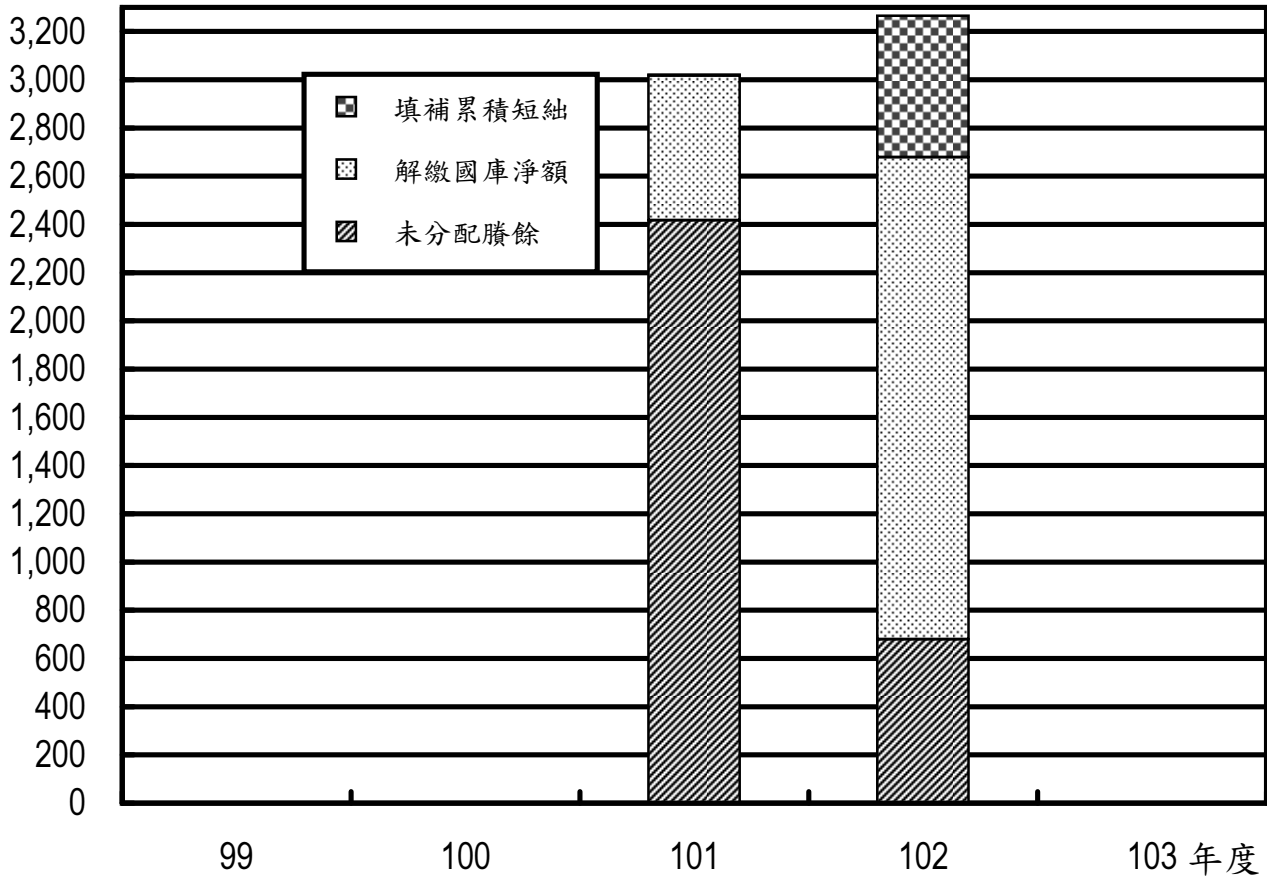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99年度 決算	100年度 決算	101年度 決算	102年度 預算	103年度 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	—	10,945,706	—	771,774
業務外收入	836	2,453	10,827	1,700	692
收入合計	836	2,453	10,956,533	1,700	772,466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1,695	3,284	7,935,847	587,646	1,018,556
業務外費用	—	—	—	—	6,014
費用合計	1,695	3,284	7,935,847	587,646	1,024,570
本期賸餘	-859	-831	3,020,686	-585,946	-252,104

圖4

最近5年賸餘分配

百萬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99年度 決算	100年度 決算	101年度 決算	102年度 預算	103年度 預算
賸餘分配					
填補累積短絀	-	-	3,071	585,946	-
提存公積	-	-	-	-	-
解繳國庫淨額	-	-	600,000	2,000,000	-
未分配賸餘	-	-	2,417,615	679,378	-
合 計	—	—	3,020,686	3,265,324	—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內 政 部 主 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收 支 預 計 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一)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0,945,706	100.00	業務收入	771,774	100.00	—	—	771,774	—
10,944,862	99.99	投融資業務收入	768,964	99.64	—	—	768,964	—
10,944,862	99.99	不動產投資收入	768,964	99.64	—	—	768,964	—
844	0.01	其他業務收入	2,810	0.36	—	—	2,810	—
844	0.01	雜項業務收入	2,810	0.36	—	—	2,810	—
7,935,847	72.50	業務成本與費用	1,018,556	131.98	587,646	—	430,910	73.33
7,916,145	72.32	投融資業務成本	680,047	88.11	—	—	680,047	—
7,916,145	72.32	不動產投資成本	680,047	88.11	—	—	680,047	—
14,405	0.13	行銷及業務費用	36,563	4.74	36,788	—	-225	-0.61
14,405	0.13	業務費用	36,563	4.74	36,788	—	-225	-0.61
1,295	0.01	管理及總務費用	1,496	0.19	408	—	1,088	266.67
1,295	0.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496	0.19	408	—	1,088	266.67
4,002	0.04	其他業務費用	300,450	38.93	550,450	—	-250,000	-45.42
4,002	0.04	雜項業務費用	300,450	38.93	550,450	—	-250,000	-45.42
3,009,859	27.50	業務賸餘(短絀一)	-246,782	-31.98	-587,646	—	340,864	-58.00
10,827	0.10	業務外收入	692	0.09	1,700	—	-1,008	-59.29
10,827	0.10	財務收入	692	0.09	1,700	—	-1,008	-59.29
10,827	0.10	利息收入	692	0.09	1,700	—	-1,008	-59.29
—	—	業務外費用	6,014	0.78	—	—	6,014	—
—	—	財務費用	6,014	0.78	—	—	6,014	—
—	—	利息費用	6,014	0.78	—	—	6,014	—
10,827	0.10	業務外賸餘(短絀一)	-5,322	-0.69	1,700	—	-7,022	-413.06
3,020,686	27.60	本期賸餘(短絀一)	-252,104	-32.67	-585,946	—	333,842	-56.97

內 政 部 主 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餘 絀 撥 補 預 計 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3,265,324	100.00	賸餘之部	—	—	
—	—	本期賸餘	—	—	
3,265,324	100.00	前期未分配賸餘	—	—	
2,585,946	79.19	分配之部	—	—	
585,946	17.94	填補累積短絀	—	—	
2,000,000	61.25	解繳國庫淨額	—	—	
679,378	20.81	未分配賸餘	—	—	
585,946	100.00	短絀之部	420,435	100.00	
585,946	100.00	本期短絀	252,104	59.96	
—	—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168,331	40.04	
585,946	100.00	填補之部	—	—	
585,946	100.00	撥用賸餘	—	—	
—	—	待填補之短絀	420,435	100.00	

內 政 部 主 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現 金 流 量 預 計 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一)	- 252,104	
調整非現金項目	- 768,571	
折舊及折耗	180	機械及設備折舊費用180千元。
攤銷	83	攤銷電腦軟體費用83千元。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一)	130	應收利息減少130千元。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一)	- 768,964	「新北市板橋浮洲榮民公司及周邊地區合宜住宅投資興建計畫」案，預收收入認列不動產投資收入768,964千元。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 1,020,67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680,047	
減少長期投資	680,047	「新北市板橋浮洲榮民公司及周邊地區合宜住宅投資興建計畫」案： 1. 道路工程闢建經費633,312千元及招商履約管理費8,335千元。 2. 台北氣象站(板橋站區)都市計畫變更及辦公廳舍遷建案38,400千元。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 870,985	
增加長期投資	- 870,985	1. 辦理都市更新計畫所需相關經費87,938千元。 2. 「新北市板橋浮洲榮民公司及周邊地區合宜住宅投資興建計畫」案： (1)道路工程闢建經費633,312千元及招商履約管理費8,335千元。 (2)新北市板橋浮洲榮工修配廠房4棟歷史建築遷移及再利用工程99,000千元。 (3)新北市板橋浮洲地區商業區更新開發招商計畫委託技術服務案4,000千元。 (4)台北氣象站(板橋站區)都市計畫變更及辦公廳舍遷建案38,400千元。
增加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	- 880	
增加固定資產	- 880	1. 辦理都市更新電子化審查作業系統建置委託案增購硬體800千元。 2. 辦理都市更新所需電腦及印表機等硬體設備80千元。

內 政 部 主 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現 金 流 量 預 計 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增加無形資產、遞延借項及其他資產	- 8,800	
增加無形資產	- 8,800	辦理都市更新線上審查作業系統建置委託案增購軟體1,800千元及建置相關費用7,000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200,61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長期負債	850,000	
增加長期債務	850,000	舉借長期借款850,000千元。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50,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 371,2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611,6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40,309	
註：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明 細 表

內 政 部 主 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投 融 資 業 務 收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及 營 運 項 目	單 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利 率	金 額	
投融資業務收入	—	—	—	768,964	「新北市板橋浮洲榮民公司及周邊地區合宜住宅投資興建計畫」案，配合執行進度認列收入768,964千元。
不動產投資收入	-	-	-	768,964	

內 政 部 主 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其 他 業 務 收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及 業 務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其他業務收入	2,810	
雜項業務收入	2,810	本署管有之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段二小段317-3、299-1及300-1地號等3筆國有土地，出租予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及中華民國台灣女童軍總會之租金收入2,810千元。

內 政 部 主 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業 務 外 收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及 業 務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外收入	692	
財務收入	692	
利息收入	692	以活期存款407,000千元，12個月，年利率0.17%計算。

內 政 部 主 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投 融 資 業 務 成 本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及 業 務 計 畫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7,916,145	—	投融資業務成本	680,047
7,916,145	—	不動產投資成本	680,047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投融資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投融資業務成本

不動產投資成本

「新北市板橋浮洲榮民公司及周邊地區合宜住宅投資興建計畫」案 680,047 千元，包括：

1. 道路工程闢建經費 633,312 千元及招商履約管理費 8,335 千元。
2. 台北氣象站(板橋站區)都市計畫變更及辦公廳舍遷建案 38,400 千元。

內 政 部 主 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及 業 務 計 畫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14,405	36,788	行銷及業務費用	36,563
14,405	36,788	業務費用	36,563
14,279	34,254	服務費用	34,665
—	9	郵電費	5
12	93	旅運費	613
—	27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70
12,078	14,227	一般服務費	14,227
2,189	19,650	專業服務費	19,650
126	1,034	材料及用品費	398
126	1,034	用品消耗	398
—	1,500	租金與利息	1,500
—	1,200	房租	1,200
—	300	機器租金	300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行銷及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業務費用

服務費用

郵電費：郵費 5 千元

郵寄業務各項相關資料所需之郵費。

旅運費：國內旅費 280 千元、國外旅費 333 千元

為勘察都市更新地區、辦理招商及參加會議等所需之旅運費。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印刷及裝訂費 170 千元

為都市更新案簡報資料及開會議程等所需費用。

一般服務費：外包費 14,227 千元

推動都市更新產業行動計畫、辦理都市更新法令研擬與函釋、都市更新政策規劃與推動、政府為主都市更新案規劃推動與督導、民間都市更新案推動與輔導、中央都市更新基金收支保管與投資運用等業務所需勞務承攬人力 23 人。

專業服務費：法律事務費 6,000 千元、講課鐘點費、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300 千元、委託調查研究費 11,350 千元

1. 辦理都市更新案所需相關法律訴訟及裁判費。
2. 為業務需要，聘請有關都市計畫、建築、景觀、社會、法律、交通、財經、土地開發、估價、地政等專家學者出席及審查相關業務所需費用。
3. 都市更新推動之檢討與建議委託案及都市更新業務其他專業服務等所需經費。

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含辦公(事務)用品 26 千元、報章什誌 8 千元、其他 364 千元

係各種辦公用品、影印用品、訂閱報章什誌及會議相關等費用。

租金與利息

房租：一般房屋租金 1,200 千元

為辦理都市更新研習會、招商說明會及輔導會等活動之場地租用所需費用。

機器租金：機械及設備租金 300 千元

為辦理都市更新研習會、招商說明會及輔導會等活動之機械及設備租用所需費用。

內 政 部 主 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及 業 務 計 畫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1,295	408	管理及總務費用	1,496
1,295	408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496
50	98	用人費用	98
50	98	正式員額薪資	98
22	138	服務費用	135
22	3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0
—	6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65
—	40	專業服務費	40
—	135	租金與利息	—
—	135	機器租金	—
37	37	折舊、折耗及攤銷	263
—	—	機械及設備折舊	180
37	37	攤銷	83
1,186	—	稅捐與規費	1,000
—	—	土地稅	1,000
1,186	—	規費	—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用人費用

正式員額薪資：出席費 98 千元

係中央都市更新基金管理會中非內政部委員之出席費。

服務費用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印刷及裝訂費 30 千元

為編印預、決算與各種會計報表帳冊及開會資料等所需費用。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機器及設備修護費 65 千元

辦理個人電腦、網路及相關周邊設備等維護費用。

專業服務費：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 40 千元

電腦系統軟體維護與更新費用。

折舊、折耗及攤銷

機械及設備折舊：機械及設備折舊 180 千元

按期提列資訊硬體設備折舊費用。

攤銷：攤銷電腦軟體費 83 千元

按期攤銷電腦軟體費用。

稅捐及規費

土地稅：一般土地地價稅 1,000 千元

為辦理「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女中南側地區都市更新案」，本署管有之 3 筆國有土地（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段二小段 317-3、299-1 及 300-1 地號）出租予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及中華民國台灣女童軍總會所需之地價稅。

內 政 部 主 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及 業 務 計 畫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4,002	550,450	其他業務費用	300,450
4,002	550,450	雜項業務費用	300,450
4,002	550,45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300,450
—	450	會費	450
4,002	550,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300,000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雜項業務費用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會費：國際組織會費 450 千元

國際都市發展協會(INTA)國際組織會費 450 千元。

捐助、補助與獎助：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300,000 千元

本年度編列補助經費 300,000 千元，主要係辦理都市更新產業行動計畫之補助項目，各項費用如下：

- 1.補助地方政府辦理都市更新重建先期整合作業、輔導成立都市更新會及擬具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報核 30,000 千元。
- 2.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私有老舊公寓大廈整建維護規劃設計與工程施作 50,000 千元。
- 3.補助地方政府遴選專業團隊辦理都市更新業務 20,000 千元。
- 4.補助政府機關(構)辦理更新地區之先期規劃、都市更新計畫擬訂、都市計畫變更、招商委外規劃以及關聯性公共工程費用 200,000 千元。

內 政 部 主 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業 務 外 費 用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及 業 務 計 畫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	—	業務外費用	6,014
—	—	財務費用	6,014
—	—	利息費用	6,014
—	—	租金與利息	6,014
—	—	利息	6,014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業務外費用

財務費用

利息費用

租金與利息：利息 6,014 千元

係本年度貸款支應中央都市更新基金營運所需經費(包括長期投資、行銷及業務費用、管理及總務費用、其他業務費用及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等相關項目)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借款利率以 1.415% 估算，債務利息為 6,014 千元。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土 地	土 地 改良物	房 屋 及建築	機 械 及設備	交 通 及 運輸設備	合 計	說 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	—	—	880	—	880	
一次性項目	—	—	—	880	—	880	1. 辦理「都市更新電子化審查作業系統建置委託案」硬體設備800千元。 2. 辦理都市更新業務所需電腦及印表機等硬體設備80千元。
合 計				880		880	

本 頁 空 白

內 政 部
中央都市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
 中華民國

項 目	自 有 資			
	營運 資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國庫 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一次性項目	880 880			
合 計	880			

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33

中央都市

中華民國

34

主 管

更新基金

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 畫						預 算 數				
目標能量	進 迄	度 年	起 度	資 金 成 本 率 (%)	現 值 報 酬 率 (%)	收 回 年 限 (年)	本 年 度		截 至 本 年 度 累 計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103年1月至103年12月						880	100%	880	100%
	103年1月至103年12月						880	100%	880	100%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合計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	—	—	—	—
上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	—	900	—	900
本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	—	880	—	880
資產重估增值額	—	—	—	—	—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	—	1,780	—	1,780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	—	180	—	18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	180	—	180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電 腦 軟 體	說 明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166	
上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8,800	
上年度預計新增資產攤銷額	83	
本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8,800	
本年度預計新增資產攤銷額	83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17,600	
攤銷方法	直線法	
本年度應提攤銷額	83	
管理及總務費用	83	

中華民國103年度

科 目	本年度初 預算數	本年度 增加數	本年度 減少數	本年度末 預算數	說明
不動產投資	9,892,356	870,985	680,047	10,083,294	詳後附。
不動產投資	9,892,356	870,985	680,047	10,083,294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長期投資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不動產投資：主要辦理都市更新案招商投資開發。

本年度增加數

本年度編列都市更新投資 870,985 千元，主要係辦理政府為主都市更新案招商投資開發，由基金投資擬訂事業計畫與權利變換計畫費用、招商計畫作業費用及地上物拆除費、補償費等相關經費，俟招商成功或都市更新案完成後回收歸墊，計畫辦理之案件視個案推動時程機動調整。預計辦理案件如下：

1. 「新竹火車站後站地區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 7,000 千元。
2. 「新竹市國際商場周邊地區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 3,500 千元。
3. 「臺中市豐原火車站後站周邊地區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 3,878 千元。
4.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捷運圓山站西側地區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 10,000 千元。
5.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心倉庫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 8,100 千元。
6.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寶清街宿舍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 5,000 千元。
7.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嘉興街學生宿舍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 9,625 千元。
8.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電力修護處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 16,200 千元。
9.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女中南側地區都市更新案」委託技術服務案 24,635 千元。
10. 「新北市板橋浮洲榮民公司及周邊地區合宜住宅投資興建計畫」案 783,047 千元，包括：
(1) 道路工程闢建經費 633,312 千元及招商履約管理費 8,335 千元。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長期投資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 (2) 「新北市板橋浮洲榮工修配廠房 4 棟歷史建築遷移及再利用工程」調查研究(含修復及再利用計畫)、規劃設計、監造暨工作報告書製作之委託技術服務案及遷建工程 99,000 千元。
- (3) 「新北市板橋浮洲地區商業區更新開發招商計畫」委託技術服務案 4,000 千元。
- (4) 台北氣象站(板橋站區)都市計畫變更及辦公廳舍遷建案 38,400 千元。

本年度減少數

「新北市板橋浮洲榮民公司及周邊地區合宜住宅投資興建計畫」案 680,047 千元，包括：

- 1. 道路工程闢建經費 633,312 千元及招商履約管理費 8,335 千元。
- 2. 台北氣象站(板橋站區)都市計畫變更及辦公廳舍遷建案 38,400 千元。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還）款項目	債權人	借款年度	償還時間		本年度舉借數	本年度償還數	說明
			起	止			
都市更新推動工作	金融機構	103	103年	108年	850,000	—	預定向金融機構舉借債務支應中央都市更新基金營運所需經費(包括長期投資、行銷及業務費用、管理及總務費用、其他業務費用及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等相關項目)，並將收取之長期投資報酬與其他相關款項償還債務。
合 計					850,000	—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長期債務舉借餘額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還)款項目	借款年度	償還時間		預計債務餘額	償還財源			備註
		起	止		營運資金	出售資產	其他	
合計				850,000	850,000	—	—	
都市更新推動工作	103	103年	108年	850,000	850,000	—	—	預定以長期投資案件回收之收入作為債務償還財源。

內 政 部 主 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1,100,000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	
賸餘撥充	—	
以代管國有財產撥充	—	
國庫增撥數	—	
其他	—	
減：		
填補短絀	—	
解繳國庫	—	
其他	—	
期末基金數額	1,100,000	

本 頁 空 白

參 考 表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02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一)
13,712,916	資 產	10,355,774	10,526,842	- 171,068
6,028,145	流動資產	253,280	624,703	- 371,423
6,013,042	現金	240,309	611,602	- 371,293
6,013,042	銀行存款	240,309	611,602	- 371,293
13,426	應收款項	12,971	13,101	- 130
12,968	應收帳款	12,968	12,968	—
458	應收利息	3	133	- 130
1,677	預付款項	—	—	—
1,677	預付費用	—	—	—
7,684,605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10,083,294	9,892,356	190,938
7,684,605	長期投資	10,083,294	9,892,356	190,938
7,684,605	不動產投資	10,083,294	9,892,356	190,938
—	固定資產	1,600	900	700
—	機械及設備	1,600	900	700
—	機械及設備	1,780	900	880
—	減：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80	—	180
166	無形資產	17,600	8,883	8,717
166	無形資產	17,600	8,883	8,717
166	電腦軟體	17,600	8,883	8,717
13,712,916	合 計	10,355,774	10,526,842	- 171,068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02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一)
9,115,573	負 債	8,596,481	8,515,445	81,036
4,593,813	流動負債	3,224,849	3,993,813	- 768,964
600,000	應付款項	—	—	—
600,000	應付繳庫數	—	—	—
3,993,813	預收款項	3,224,849	3,993,813	- 768,964
3,993,813	預收收入	3,224,849	3,993,813	- 768,964
4,521,632	長期負債	5,371,632	4,521,632	850,000
4,521,632	長期債務	5,371,632	4,521,632	850,000
—	長期借款	850,000	—	850,000
4,521,632	其他長期負債	4,521,632	4,521,632	—
128	其他負債	—	—	—
128	什項負債	—	—	—
128	存入保證金	—	—	—
4,597,343	淨 值	1,759,293	2,011,397	- 252,104
1,100,000	基金	1,100,000	1,100,000	—
1,100,000	基金	1,100,000	1,100,000	—
1,100,000	基金	1,100,000	1,100,000	—
1,079,728	公積	1,079,728	1,079,728	—
1,079,728	資本公積	1,079,728	1,079,728	—
1,079,728	其他資本公積	1,079,728	1,079,728	—
2,417,615	累積餘絀(一)	- 420,435	- 168,331	- 252,104
2,417,615	累積賸餘(短絀一)	- 420,435	- 168,331	- 252,104
2,417,615	累積賸餘(短絀一)	- 420,435	- 168,331	- 252,104
13,712,916	合 計	10,355,774	10,526,842	- 171,068

備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性質科目，本年度預計數為1,495,188千元。

內 政 部 主 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預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1,170,985	詳後附說明。
都市更新推動工作	1,170,985	
上年度預算數	873,040	
都市更新推動工作	873,040	
101年度決算數	12,817,933	
都市更新推動工作	12,817,933	
100年度決算數	2,194,267	
都市更新推動工作	2,194,267	
99年度決算數	605,520	
都市更新推動工作	605,520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營運項目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營運計畫：

辦理都市更新案招商投資開發。

1. 本年度編列都市更新投資 870,985 千元，主要係辦理政府為主都市更新案招商投資開發，由基金投資擬訂事業計畫與權利變換計畫費用、招商計畫作業費用及地上物拆除費、補償費等相關經費，俟招商成功或都市更新案完成後回收歸墊，計畫辦理之案件視個案推動時程機動調整。預計辦理案件如下：

- (1) 「新竹火車站後站地區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 7,000 千元。
- (2) 「新竹市國際商場周邊地區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 3,500 千元。
- (3) 「臺中市豐原火車站後站周邊地區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 3,878 千元。
- (4)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捷運圓山站西側地區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 10,000 千元。
- (5)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心倉庫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 8,100 千元。
- (6)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寶清街宿舍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 5,000 千元。
- (7)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嘉興街學生宿舍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 9,625 千元。
- (8)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電力修護處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 16,200 千元。
- (9)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女中南側地區都市更新案」委託技術服務案 24,635 千元。
- (10) 「新北市板橋浮洲榮民公司及周邊地區合宜住宅投資興建計畫」案 783,047 千元，包括：
<1>道路工程闢建經費 633,312 千元及招商履約管理費 8,335 千元。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營運項目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2>「新北市板橋浮洲榮工修配廠房 4 棟歷史建築遷移及再利用工程」調查研究(含修復及再利用計畫)、規劃設計、監造暨工作報告書製作之委託技術服務案及遷建工程 99,000 千元。

<3>「新北市板橋浮洲地區商業區更新開發招商計畫」委託技術服務案 4,000 千元。

<4>台北氣象站(板橋站區)都市計畫變更及辦公廳舍遷建案 38,400 千元。

2. 本年度編列補助經費 300,000 千元，主要係辦理都市更新產業行動計畫之補助項目，各項費用如下：

- (1)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都市更新重建先期整合作業、輔導成立都市更新會及擬具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報核 30,000 千元。
- (2)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私有老舊公寓大廈整建維護規劃設計與工程施作 50,000 千元。
- (3) 補助地方政府遴選專業團隊辦理都市更新業務 20,000 千元。
- (4) 補助政府機關(構)辦理更新地區之先期規劃、都市更新計畫擬訂、都市計畫變更、招商委外規劃以及關聯性公共工程費用 200,000 千元。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年度最高 可進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員額數	說 明
業務總支出部分				
管理及總務費用	—	—	—	
專任人員	—	—	—	
聘僱人員	—	—	—	
聘用	—	—	—	
約僱	—	—	—	
管理及總務費用	14	—	14	
兼任人員	14	—	14	
管理會委員	11	—	11	
其他兼任人員	3	—	3	
總 計	14	—	14	

備註：為推動都市更新產業行動計畫、辦理都市更新法令研擬與函釋、都市更新政策規劃與推動、政府為主都市更新案規劃推動與督導、民間都市更新案推動與輔導、中央都市更新基金收支保管與投資運用等業務，故103年度都市更新業務勞務承攬總計23人，所需經費為14,227千元。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人員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總 計
業務總支出部分				
行銷及業務費用	—	—	—	—
正式人員	—	—	—	—
職員	—	—	—	—
工員	—	—	—	—
聘僱人員	—	—	—	—
職員	—	—	—	—
工員	—	—	—	—
管理與總務費用	98	—	—	98
基金管理會委員	98	—	—	98
正式人員	—	—	—	—
職員	—	—	—	—
工員	—	—	—	—
聘僱人員	—	—	—	—
職員	—	—	—	—
工員	—	—	—	—
合 計	98	—	—	98

備註：為推動都市更新產業行動計畫、辦理都市更新法令研擬與函釋、都市更新政策規劃與推動、政府為主都市更新案規劃推動與督導、民間都市更新案推動與輔導、中央都市更新基金收支保管與投資運用等業務，故103年度都市更新業務勞務承攬總計23人，所需經費為14,227千元。

內 政 部 主 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各 項 費 用 彙 計 表

中華民國 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投 融 資 業 務 成 本	行 銷 及 業 務 費 用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其 他 業 務 費 用	財 務 費 用
50	98	用人費用	98	—	—	98	—	—
50	98	正式員額薪資	98	—	—	98	—	—
14,301	34,392	服務費用	34,800	—	34,665	135	—	—
—	9	郵電費	5	—	5	—	—	—
12	93	旅運費	613	—	613	—	—	—
22	30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0	—	170	30	—	—
—	6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65	—	—	65	—	—
12,078	14,227	一般服務費	14,227	—	14,227	—	—	—
2,189	19,690	專業服務費	19,690	—	19,650	40	—	—
7,916,271	1,034	材料及用品費	680,445	680,047	398	—	—	—
126	1,034	用品消耗	398	—	398	—	—	—
7,916,145	—	商品及醫療用品	680,047	680,047	—	—	—	—
—	1,635	租金與利息	7,514	—	1,500	—	—	6,014
—	1,200	房租	1,200	—	1,200	—	—	—
—	435	機器租金	300	—	300	—	—	—
—	—	利息	6,014	—	—	—	—	6,014
37	37	折舊、折耗及攤銷	263	—	—	263	—	—
—	—	機械及設備折舊	180	—	—	180	—	—
37	37	攤銷	83	—	—	83	—	—
1,186	—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000	—	—	1,000	—	—
—	—	土地稅	1,000	—	—	1,000	—	—
1,186	—	規費	—	—	—	—	—	—
4,002	550,450	雜項業務費用	300,450	—	—	—	300,450	—
—	450	會費	450	—	—	—	450	—
4,002	550,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300,000	—	—	—	300,000	—
7,935,847	587,646	總 計	1,024,570	680,047	36,563	1,496	300,450	6,014

附 錄

內政部主管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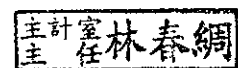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	

本 頁 空 白

主辦會計人員：林春綢



基金主持人：陳純敬

